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佈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建議。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主板股份代號：840

創業板股份代號：8280

本公司全部已發行H股股本
以介紹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板上市

聯席保薦人



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中所使用的詞語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的介紹上市文件（「介紹上市文件」）所界定的詞語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要求批准202,400,000股已發行H股在主板上市及買賣。緊接H股在主板上市前，將撤銷現有H股在創業板的上市地位。預期H股在創業板買賣的最後日期為緊接上市日期前一日。

H股已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於創業板上市首日（即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待上段所述H股獲上市委員會批准在主板上市及買賣，並繼續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H股將繼續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於主板開始買賣當日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的所有活動均須受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所限制。預期H股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主板買賣。

H股以介紹方式於主板上市，本公司並無就上市發行或出售任何H股。

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介紹上市文件副本將由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起計14天期間內的一般辦公時間於李偉斌律師行(地址為香港中環環球大廈22樓)辦公室可供查閱(僅供參考)，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郭慶人

中國新疆，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郭慶人、師祥參、李雙全及朱嘉冀，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林望、夏軍民及顧烈峰。

本公佈乃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其中內容有所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